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收入			
徵費		414,111	344,341
各項收費		53,023	37,432
扣除第三者費用後的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		159,703	49,355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2,020)	(1,971)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7(a)	1,559	1,517
匯兌損失		(243)	(18,707)
其他收入		143	94
		626,276	412,061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7(b)	360,440	348,407
其他辦公室支出		19,474	11,728
折舊			
固定資產		16,728	9,981
使用權資產		87,805	50,296
融資成本		2,482	1,084
其他支出		34,339	43,256
		521,268	464,752
季度盈餘／(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105,008	(52,691)

第3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01,519	135,712
使用權資產		1,111,708	324,040
租賃按金		33,299	33,767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1,584,810	1,600,123
		3,031,336	2,093,642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555,613	984,239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425,405	419,469
匯集基金		768,782	648,510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58,470	265,200
銀行定期存款		3,260,671	2,832,302
銀行及庫存現金		56,058	51,871
		5,324,999	5,201,591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31,250	47,097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7(a)	316,848	167,043
租賃負債		132,890	96,115
撥備	3	59,295	66,532
		540,283	376,787
流動資產淨值		4,784,716	4,824,80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816,052	6,918,44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28,077	203,558
撥備	3	88,047	19,968
		1,016,124	223,526
資產淨值		6,799,928	6,694,920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000,000	3,000,000
累積盈餘		3,757,088	3,652,080
		6,799,928	6,694,920

第3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01,366	135,658
使用權資產		1,111,708	324,040
租賃按金		33,299	33,767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1,584,810	1,600,123
		3,031,183	2,093,588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555,613	984,239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425,405	419,469
匯集基金		768,782	648,510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66,430	274,141
銀行定期存款		3,260,671	2,832,302
銀行及庫存現金		41,170	29,836
		5,318,071	5,188,497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31,250	47,097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309,767	153,895
租賃負債		132,890	96,115
撥備	3	59,295	66,532
		533,202	363,639
流動資產淨值		4,784,869	4,824,8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816,052	6,918,44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28,077	203,558
撥備	3	88,047	19,968
		1,016,124	223,526
資產淨值		6,799,928	6,694,920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000,000	3,000,000
累積盈餘		3,757,088	3,652,080
		6,799,928	6,694,920

第3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物業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4,027,382	7,070,222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2,691)	(52,691)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3,974,691	7,017,531
於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3,652,080	6,694,92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05,008	105,008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000,000	3,757,088	6,799,928

第3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虧損)		105,008	(52,691)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16,728	9,981
折舊－使用權資產		87,805	50,296
融資成本		2,482	1,084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71)	–
投資收入		(159,703)	(49,355)
匯兌差價		230	18,70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2
		52,479	(21,980)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減少／(增加)		189	(29,375)
預收費用的(減少)／增加		(15,847)	20,610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減少)		154,213	(30,339)
撥備的減少		(7,237)	–
源自／(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183,797	(61,084)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539,735	285,203
所得利息		37,004	29,490
購入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72,848)	(80,717)
出售或贖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76,006	91,017
出售匯集基金		1,094	1,103
購入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		(8,525)	–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449,608	78,454
購入固定資產		(182,535)	(13,065)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839,539	391,485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主要元素		(48,470)	(49,180)
租賃付款的利息元素		(2,482)	(1,084)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0,952)	(50,26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淨額		972,384	280,137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53,406	289,657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	1,725,790	569,79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於2019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669,732	522,689
銀行及庫存現金	56,058	47,105
	1,725,790	569,794

第30頁至第3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及庫存現金	56,058	51,871
銀行定期存款	3,260,671	2,832,3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3,316,729	2,884,173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款項	(1,590,939)	(2,130,76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25,790	753,406

3. 撥備

撥備是指在租賃期滿時將辦公室恢復原有間隔的辦公室修復費用。

4. 應收及應付帳項的帳齡分析

由於在2020年6月30日的“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內並無重大的逾期應收及應付帳項結餘，因此，沒有編製應收及應付帳項的帳齡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5. 匯兌波動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涉及人民幣的投資不得超逾投資組合的百分之五。由於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與美元緊密掛鈎，因此，不認為須承擔重大的外匯風險。

6.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為0.2元。在2012年11月20日證監會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投資決定。

於2020年6月30日，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2020年3月31日：0.2元）。由於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投資者賠償基金、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條例》(第333章)－交易商按金基金、《商品交易條例》(第250章)－交易商按金基金，以及《證券條例》(第333章)－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保證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關係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季度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1,559,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19年：1,517,000元）。於2020年6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欠投資者賠償基金538,000元（於2020年3月31日：138,000元），已包括在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內。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554	8,614
退休計劃供款	769	775
	9,323	9,389

薪酬總額已包括在第25頁的“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投資者賠償基金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季度報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的財政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33頁至第38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魏建新先生

林振宇博士

(2020年8月1日獲委任)

王鳴峰博士，SC，JP

(2020年7月31日退任)

郭家強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財政季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0年8月13日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10,173	15,971
匯兌損失		(78)	(6,342)
		10,095	9,629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2	1,559	1,517
核數師酬金		55	52
		1,614	1,569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8,481	8,060

第37頁及第3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5,423	7,185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	538	138
銀行定期存款	2,430,610	2,420,558
銀行現金	351	651
	2,436,922	2,428,532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77	268
	177	268
流動資產淨值	2,436,745	2,428,264
資產淨值	2,436,745	2,428,264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436,745	2,428,264

第37頁及第3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合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287,864	2,391,505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8,060	8,060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295,924	2,399,565
於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24,623	2,428,264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8,481	8,481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33,104	2,436,745

第37頁及第3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8,481	8,060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10,173)	(15,971)
匯兌損失		78	6,342
		(1,614)	(1,569)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的增加		(400)	(37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增加		(91)	45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2,105)	(1,898)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367,425	161,615
所得利息		11,935	16,186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79,360	177,80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淨額		377,255	175,903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86,662	32,944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1,463,917	208,84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於2019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463,566	208,231
銀行現金	351	616
	1,463,917	208,847

第37頁及第3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應用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上。

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本基金償還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1,559,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季度：1,517,000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351	651
銀行定期存款	2,430,610	2,420,558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430,961	2,421,209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款項	(967,044)	(1,334,547)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63,917	1,086,662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4. 關連方的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季度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5. 或有負債

依據《證券及期貨(投資者賠償—申索)規則》第3條，每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的賠償上限為每名申索人150,000元；而每宗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違責事件的賠償上限為每名申索人500,000元。

截至本報告的編製日期，本基金接獲13宗申索，但現有資料並不足以評定可能需就該等申索支付的賠償金額。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2,053,000元(於2020年3月31日：2,204,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季度報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報告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40頁至第45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魏建新先生

林振宇博士

(2020年8月1日獲委任)

王鳴峰博士，SC，JP

(2020年7月31日退任)

姚嘉仁先生

郭含笑女士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財政季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0年8月5日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382	390
收回款項	2	3,626	(1)
		4,008	389
支出			
核數師酬金		27	26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981	363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199	243
應收帳項		9	9
銀行定期存款		96,606	92,879
銀行現金		334	470
		97,148	93,601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272	10,306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4	1,100	1,250
		11,372	11,556
流動資產淨值		85,776	82,045
資產淨值		85,776	82,045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85,776	82,045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交所的 交易權按金 (附註4) \$'000	聯交所的 交易徵費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投資者 賠償基金的 供款 \$'000	總計 \$'000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54,500	353,787	630,000	6,502	29,261	(994,718)	79,332
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550	-	-	-	-	-	55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363	-	363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55,050	353,787	630,000	6,502	29,624	(994,718)	80,245
於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55,450	353,787	630,000	6,502	31,024	(994,718)	82,045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250)	-	-	-	-	-	(25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3,981	-	3,981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55,200	353,787	630,000	6,502	35,005	(994,718)	85,776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3,981	363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382)	(390)
收回款項		-	1
		3,599	(26)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增加		(34)	26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減少)/增加		(150)	150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3,415	150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61,350	-
所得利息		426	356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1,776	356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退回)/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淨額		(250)	550
(用於)/源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50)	5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增加淨額		64,941	1,056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1,999	90,260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96,940	91,31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於2019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96,606	90,494
銀行現金	334	822
	96,940	91,316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擬備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應用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之上。

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收回款項／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確認從正達證券有限公司及正達財務有限公司的清盤人分發的3,626,000元收回款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季度內：零)。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回款項」內確認。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於「收回款項」內確認。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為193元(於2020年3月31日：142元)。由於2020年6月30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0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334	470
銀行定期存款	96,606	92,879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96,940	93,349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款項	-	(61,350)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6,940	31,999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4.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

季度內，本基金就4份新的交易權向聯交所收取了200,000元按金及已就12份該等被放棄的交易權向聯交所退回合共600,000元的按金。

於2020年6月30日，共有22份交易權合共1,10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20年3月31日：共有25份交易權合共1,250,000元)。在扣除已放棄交易權的應付款額後，於2020年6月30日，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為55,200,000元(於2020年3月31日：55,450,000元)。

5. 關連方的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各個季度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